证券代码: 000931

证券简称: 中关村

公告编号: 2025-128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 11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 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5)第 21311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254,721,547.03 元,盈余公积为 83,015,164.70 元,资本公积为 1,595,642,115.83 元(其中股本溢价 1,485,134,910.82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的原因主要为以前年度累计的亏损。

二、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方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公司拟使用盈余公积和资本公积弥补母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累计亏损,其中使用盈余公积83,015,164.70元、资本公积1,171,706,382.33元,合计1,254,721,547.03元。本次公积金弥补亏损以公司2024年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负数弥补至零为限。本次拟用于弥补亏损的资本公积来源于股东以货币方式出资形成的股本溢价,不属于特定股东专享或限定用途的资本公积金。

三、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弥补亏损方案实施完成后,母公司盈余公积减少至 0 元,资本公积减少至 423,935,733.50 元,未分配利润补亏至 0 元。

公司通过实施本次公积金弥补亏损方案,将有效改善财务状况,减轻历史亏损负担,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实现公司的高质量发展。

四、审议程序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盈余公积和资本公积弥补母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累计亏损的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事项已经 2025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5 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将该议案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其他说明

公司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事项尚须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 2025 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